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劉怡宏

電話：04-3706-1851

電子信箱：e-3186@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137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30000E_1140013756_senddoc1_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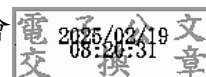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辦理少年專線服務宣導單1份，請貴校協助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2月8日衛部護字第1141440099號函及該基金會114年2月5日兒盟中字第1140000197號函辦理。
- 二、旨揭專線係由專業人員提供12歲至18歲青少年免付費之談心諮詢專線，服務時間為每週二至週六下午4時30分至7時30分，非服務時間亦可至LINE官方帳號留言（LINE@線上諮詢ID: @youthplus_cwlf），歡迎校方轉介有需求之學生使用該專線服務。
- 三、有關該專線服務詳情，請洽該基金會業務窗口林鈺喬社工員（04-22200128#14）。

正本：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衛生福利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